**陕西省商务厅关于做好第二批城市**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

**申报工作的通知**

陕商函〔2022〕225号

各设区市（区）、韩城市商务主管部门：
    近日，商务部等10部门印发《关于开展第二批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2〕100号，以下简称“通知”商务部官网<http://www.mofcom.gov.cn/>工作通知栏），将在全国范围启动第二批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申报工作，为全面做好我省试点申报有关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全面加强组织领导
    开展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是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打造宜居宜业环境、满足便利消费的重要举措，是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高人民幸福指数、一举多效的民心工程，是推动零售、餐饮等便民服务行业恢复发展的具体行动。各设区市人民政府作为试点申报实施主体，要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联动机制，将便民生活圈建设纳入政府保民生重点工程，实行市长（区长）负责制。商务主管部门要积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商务部和省商务厅等部门印发的关于开展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在抓好现有政策落地的基础上，多措并举，加大配套扶持政策的研究和制定，重点在用地、用房、财政、金融、营商环境等领域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在解决居民消费难点痛点问题上出实招、见成效，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有效支撑。
    二、认真做好方案编制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涉及行业监管部门多，便民服务业态多，各设区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积极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深入实地调查摸底、搞清楚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具体问题的基础上，根据《意见》、《指南》和《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方案》具体要求，紧紧围绕科学优化布局、补齐设施短板、丰富商业业态、壮大市场主体、创新服务能力、引导规范经营等重点任务，探索政策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的方法和路径。申报方案编制要符合中省两级的文件要求，方案要思路清晰、目标明确、任务清楚、数据真实、政策务实、特色突出、图文并茂，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各项举措可落地可实施可考核。
    三、按时报送申报材料
    第二批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申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严，各市（区）要严格按照申报时间节点要求和《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方案》编制规范，于5月25日前以设区市人民政府文件方式，将试点申报方案、附表、地方政策文件等汇编材料，一式5份（含电子版）报至省商务厅（流通业发展处）。逾期未报送视为自动放弃。
    地方人民政府积极性高，发展基础好，实施方案实，已落实或出台财税、信贷、就业等配套支持政策，已开展便民生活圈试点或社区商业相关工作，并取得成熟经验和阶段性成效的城市；承诺实行“市长（区长）负责制”的城市，省商务厅将按照有关程序择优推荐。
    申报实施方案要采用专业软件制作，A4页面、横向排版，单面彩色打印，内页用157克铜板纸，封面封底用300克铜板纸，左侧胶装，其它内容可另附。封面由城市照片和文字组合而成，文字采用“某市（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方案”字样，落款为“某市（区）人民政府”。

联系人：高泽
联系及传真电话：029—63913884

 陕西省商务厅
                        2022年5月10日